

证券代码:603399 证券简称:永杉锂业 公告编号:2026-024

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永杉锂业”)股票价格于2026年4月27日、28日、2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2026年4月30日,公司股票再度涨停。

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资产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战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也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 其他风险提示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日

证券代码:603378 证券简称:亚士创能 公告编号:2026-035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6年5月6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 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公司自股票自复牌之日起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停牌前冠以“ST”字样)。

根据立信出具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净资产

证券代码:603280 证券简称:南方路机 公告编号:2026-034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路机”或“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4.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前述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方路机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南方路机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买计划及时注销以上专用结算账户。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南方路机《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在现金管理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资金情况,加强风险监控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现金管理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使用,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6日

证券代码:603225 证券简称:新凤鸣 公告编号:2026-056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2月1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启动新凤鸣(埃及)36万吨/年功能性纤维项目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凤鸣江苏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新材”)分别在港和新加坡成立全资子公司新凤鸣实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实业”)和(香港)发展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发”)。香港实业和港发在埃及共同设立新凤鸣(埃及)新材料有限公司(已正式注册成立,以下简称“埃及新材”),注册资本为14,000万美元,其中香港实业股权占比70%,且港发股权占比30%。埃及新材负责本项目的投资建设以及生产运营,项目总投资约28,000.00万美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1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8)。

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注:该投资金额占公司2025年12月13日披露的《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8)中2025年12月12日汇率折算。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2月1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启动新凤鸣(埃及)36万吨/年功能性纤维项目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凤鸣江苏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新材”)分别在港和新加坡成立全资子公司新凤鸣实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实业”)和(香港)发展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发”)。香港实业和港发在埃及共同设立新凤鸣(埃及)新材料有限公司(已正式注册成立,以下简称“埃及新材”),注册资本为14,000万美元,其中香港实业股权占比70%,且港发股权占比30%。埃及新材负责本项目的投资建设以及生产运营,项目总投资约28,000.00万美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1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8)。

二、对外投资进展
2026年4月30日,公司收到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下简称“江苏发改委”)下发的《境外投资项自备案通知书》(苏发改外发资[2026]350号),本次项目已完成江苏发改委备案程序。

2026年4月30日,公司收到江苏省商务厅下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N3200020260492号),同意公司开展新凤鸣(埃及)36万吨/年功能性纤维项目。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布局建设海外基地是在当前形势下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特别是在当前形势下,为规避贸易壁垒及应对关税战、贸易战等不利因素,可以说“走出去”是企业、行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必然选择。

特此公告!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日

证券代码:603115 证券简称:海星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3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下午15:00-16:00,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举行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议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6年4月30日下午15:00-16:00,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周小洪先生、独立董事徐光华先生、董事会秘书蔡颖女士及财务总监苏美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与投资者在线进行互动交流,就投资者关注的主要问题进行了详细解答。
二、本次会议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1. 公司审议通过了小额快速融资的相关议案,请问公司要进行融资吗?
答:感谢投资者的提问!公司依据自身发展战略,结合市场状况,规划统筹资金安排,采用多种方式开展融资,必要融资。
2. 公司2025年及2026年一季度同比业绩均有增长,请问主要是什么原因?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提问。业绩增长原因详见公司披露的2025年年报及2026年一季度业绩报告。
3.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请问目前市场上上市公司多?接下来怎么样开拓市场空间?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提问。根据多个第三方观点,AI用电极箔相比传统箔材具有轻量化、核心技术难点在哪?价值量有提升?
答:感谢您的提问!综合多个第三方观点,800V DC高压泵电机增加铝电解电容器的用量,进而带来AI领域用电极箔的需求增长。对比传统领域,AI领域用电极箔需同时具备高容量、高稳定性、耐高温等特性,供应能力尚处于产能爬坡阶段。
5. 领导您好,请问公司下一步有进一步的产能规划吗?
答:感谢您的提问!公司有持续提升高产能交付能力的产能规划,以满足AI、车载、新能源等新领域需求。
6. 请问领导,公司AI服务器、数据中心用电极箔的中长期市场定位是什么?未来AI相关业务在公司业务布局与利润中的占比会有多少?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提问。行业未来的发展前景怎么样,请参见公司年报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章节的相关内容;公司会积极抓住行业发展机会,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加大产品技术研发,快速提升新兴市场市场,努力创造更优业绩。
8. 领导您好,请问您对极箔未来市场前景是怎么看的,未来极箔需求主要在哪些领域可以进一步提升?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提问。随着AI服务器、新能源车等产业的快速发展,铝电解电容器在新兴产业中的用量持续增加,这也为极箔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
三、其他说明
关于公司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详细情况,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日

证券代码:603045 证券简称:福达合金 公告编号:2026-039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王达武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32,188,40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3.76%。本次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后,王达武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8,00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24.88%,占公司总股本的5.91%。
● 王达武先生和王达中先生、陈松扬先生、陈松友女士、陆晓娟女士为一致行动人,上述各方持有公司股份34,532,5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50%。除王达武先生之外,其他四方不存在股份质押情形。本次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后,王达武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持有公司股份8,00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23.17%,占公司总股本的5.91%。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王达武先生通知,获悉其在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所质押的本公司股份进行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质押基本情况
二、本次质押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三、本次质押基本保障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日

证券代码:601022 证券简称:宁波远洋 公告编号:2026-032 债券代码:244543 债券简称:投资者关注:G26宁波R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3日(周三)9:3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以“证券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6日(周二)至5月12日(周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ind@nboosoco.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规定时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3月31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并于2026年4月28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情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13日9:30-11:00举行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的提问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3日(周三)9:30-11:00
(二)网络互动地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结合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陈晓峰
董事:陈建群、陈旌
副总经理:董会秘书:周佳星
独立董事:周亚力、金玉、范厚明
财务总监:肖自勇
6. 独立董事、监事会人员将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3日(周三)9:3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6日(周二)至5月12日(周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n),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互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ind@nboosoco.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柳亚珍
电话:0674-88278740
邮箱:ind@nboosoco.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日

证券代码:600939 证券简称:重庆建工 公告编号:临 2026-027 债券代码:254104 债券简称:24渝建 01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延期回购的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建工控股”)持有公司股份844,332,7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38%;本次股份质押延期回购后,重庆建工控股累计质押股份422,166,387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50.00%,占公司总股本的22.19%。
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获悉控股股东重庆建工控股所持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延期回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延期回购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份质押延期回购情况
二、本次股份质押延期回购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重庆建工控股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日

证券简称:ST瑞和 证券代码:002620 公告编号:2026-026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上市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应当采取累计计算的原则。截至目前,除历次已专项、累计披露案件外,共涉及诉讼、仲裁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诉讼、仲裁事项涉案共计7件,涉案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4,026.56万元(其中2026年4月29日星期三当日累计统计1个案件材料,金额为3,070.38万元),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0%。
二、是否还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三、本次公告的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中期利润的可能影响
鉴于案件处于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出具判决结果或判决结果尚未生效等阶段,其

对公司本期利润或中期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及时按照规则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况说明
除历次已专项、累计披露过的诉讼、仲裁案件外,本次公告单个涉案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案件仅1个,说明如下:
1. 公同被告:上海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传票。公司作为第三人参加诉讼,关于原告邓伟强与被告恒大集团健康康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涉案金额3,070.38万元。除历次已专项、累计披露过的诉讼、仲裁案件及上述案件外,最近十二个月内其他诉讼、仲裁案件共6件,合计涉案金额约为人民币956.18万元,均为人民币1,000万元以下案件。
特此公告。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609 证券简称:捷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2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项目中标情况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捷顺科技”)收到了北京物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签发的《中标通知书》,公司被确认为“上海停车场管理承包合同(六个项目)”招标项目的中标人,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标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北京物业管理承包合同(六个项目)
2. 招标人:北京物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3. 公示媒体:SOHO中国招标采购平台、SOHO官方微博
4. 中标人:捷顺科技
5. 运营期限:5年
6. 承包价格:人民币16,134.40万元
二、项目概况
本项目是对北京捷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开展的SOHO上海6个地下停车场的经营承包项目服务,共涉及6个项目,分别为:SOHO东海广场、SOHO星河广场、SOHO中川广场、外滩SOHO、古北SOHO、SOHO天山广场,商业写字楼业态,车位数量共计3,325个。
三、项目合作方式
本项目采取停车场承包合作模式。项目收入由停车场停车费收入、车位运营、充电运营等多元化增收收入组成。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项目的中标,充分展现了公司在停车场投资、建设、运营一体化的综合实力,进一步加速停车场运营业务的规模化发展。如项目顺利实施交付,将持续地运营,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之日,公司与招标人尚未正式签署运营管理合同,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则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六日

除上述修订和完善外,公司对重组报告书全文进行了梳理和自查,完善了少许表述,对本次交易方案不构成影响。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ST八菱 公告编号:2026-020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违规风险提示事项
2025年10月至2026年1月期间,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二级控股子公司海南弘远弘基基础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弘远”)时任负责人王安祥,在未履行公司内部审议程序的情况下,擅自以海南弘远名义,将合计金额4.66亿元的3张定期存单质押担保,最终导致上述存单项下贷款被全部划扣。
二、是否还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三、本次公告的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中期利润的可能影响
鉴于案件处于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出具判决结果或判决结果尚未生效等阶段,其

(二)海南弘远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支行(以下简称“广州银行珠江支行”)1.46亿元存单质押合同纠纷案
海南弘远弘基已对本案件作出终审判决,维持二审判决,认定案涉质押合同无效,判令广州银行珠江支行向海南弘远弘基基础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弘远”)支付利息,前述款项尚未收回,后续款项回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三)海南弘远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1.5亿元存单质押合同纠纷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仍处于二审阶段,尚无生效判决,案件最终判决结果、后续执行进展及款项回收可行性均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票暂未满足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条件。
本公司拟聘请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德勤”)为《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重大风险提示均以该等指定媒体披露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判断,理性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6-034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南昌市广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欧菲光科技(南昌)有限公司25.2461%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于2025年10月2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审核核函[2025]130020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并分别于2025年11月19日、2025年12月26日、2026年1月5日披露了《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文件,分别于2026年2月13日、2026年4月29日披露了《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文件。
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分析和研究,对《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修订稿)》进行了修

订,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本次草案修订稿”)等文件。
根据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修订稿)》,本次草案修订稿与前期版本进行了修订,主要修订内容如下(如无特别说明,本次修订说明公告中的简称或名称均指与重组报告书中的简称或名称的释义具有相同含义):
一、风险提示
重大风险提示 更新了本次交易涉及的重大风险提示
重大风险提示 更新了本次交易涉及的重大风险提示
除上述修订和完善外,公司对重组报告书全文进行了梳理和自查,完善了少许表述,对本次交易方案不构成影响。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